

行政院及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115 年度單位預算評估報告

八、編列 114 年度預算案經本院審議全數刪減之 3 項工作計畫，且編列數高於 114 年度追加預算加計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之合計數，亦高於 113 年度決算數，允宜審酌其妥適性及必要性

行政院 115 年度預算案分別於「施政及法制業務」編列 1,437 萬元、「聯合服務業務」編列 3,788 萬 7 千元及「新聞傳播業務」編列 5,254 萬 7 千元，前開工作計畫 114 年度預算案均經本院審議決議指定刪減及通案刪減後，予以全數減列。經查：

(一)114 年度預算案經本院審議予以全數減列之 3 項工作計畫，均辦理追加預算及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

謹就行政院「施政及法制業務」、「聯合服務業務」及「新聞傳播業務」114 年度預算案經本院審議刪減、辦理追加預算及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¹情形(詳表 1)，分述如下：

1. 「施政及法制業務」：114 年度預算案「施政及法制業務」編列 1,488 萬 5 千元，經本院審議決議略以，因盱衡部分政務委員之言論而質疑該員之適任性等，爰經指定(詳表 2)及通案刪減後，已全數減列；嗣辦理 114 年度追加預算案數 957 萬 6 千元，未予通過；另函請本院同意動支 114 年度第二預備金 778 萬 2 千元，尚待委員會審查。

2. 「聯合服務業務」：114 年度預算案「聯合服務業務」編列

¹行政院 114 年 6 月 9 日以行政院、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及監察院基本運作維持經費不敷為由，爰依預算法第 22 條第 2 項規定：「立法院審議刪除或刪減之預算項目及金額，不得動支預備金。但法定經費或經立法院同意者，不在此限。」函請本院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嗣經本院 114 年 6 月 20 日第 11 屆第 3 會期第 17 次院會決定：「交財政、司法及法制、內政三委員會審查。」迄 114 年 11 月 17 日止尚待委員會審查。

3,788 萬 7 千元，經本院審議決議略以，經民眾質疑聯合服務中心部分主管之任用有酬庸性質及應強加服務北部地區以外民眾洽公之需要等相關業務檢討，爰經指定及通案刪減後，已全數減列；嗣經辦理 114 年度追加預算案數 3,652 萬 6 千元，通過追加預算數 975 萬元；另函請本院同意動支 114 年度第二預備金預算案數 2,162 萬 6 千元，尚待委員會審查。

3. 「新聞傳播業務」：114 年度預算案「新聞傳播業務」編列 5,195 萬 9 千元，經本院審議決議略以，該工作計畫預算編列過於浮濫遭致詬病，發言人有對本院預算權不尊重等言論，及增編約用人員費用等情事，爰經指定及通案刪減後，已全數減列；嗣經辦理 114 年度追加預算案數 773 萬 7 千元，未予同意；另函請本院同意動支 114 年度第二預備金 1,015 萬 2 千元，尚待委員會審查。

表 1 行政院 114 年度預算案 3 項工作計畫經本院審議刪減、辦理追加預算及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概況彙整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	113 年度決算數	114 年度						115 年度預算案數
		預算案數	法定預算數(A)	追加預算案數	法定追加預算數(B)	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C)	追加預算及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合計(B+C)	
施政及法制業務	12,120	14,885	-	9,576	-	7,782	7,782	14,370
聯合服務業務	30,392	37,887	-	36,526	9,750	21,626	31,376	37,887
新聞傳播業務	38,617	51,959	-	7,737	-	10,152	10,152	52,547

資料來源：行政院提供；本中心整理。

表 2 行政院 114 年度預算案 3 工作計畫項目經本院指定刪減決議事項摘要彙整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	本院預算審查決議事項精簡摘要	刪減數
--------	----------------	-----

工作計畫名稱	本院預算審查決議事項精簡摘要	刪減數
施政及法制業務	盱衡部分政務委員之言論而質疑該員之適任性等	10,000
聯合服務業務	經民眾質疑聯合服務中心部分主管之任用有酬庸性質及應強加服務北部地區以外民眾洽公之需要等相關業務檢討	36,526
新聞傳播業務	該工作計畫業務編列過於浮濫遭致詬病，發言人有對立法院預算權不尊重等言論，及增編約用人員費用等情事	51,000

資料來源：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本中心整理。

(二)115 年度預算案編列 114 年度預算案經本院審議全數刪減之 3 項工作計畫，且編列數高於 114 年度追加預算加計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之合計數，亦高於 113 年度決算數

行政院 115 年度預算案「施政及法制業務」編列 1,437 萬元，較 114 年度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 778 萬 2 千元增加 658 萬 8 千元（增幅 84.66%），另較 113 年度決算數 1,212 萬元增加 225 萬元（增幅 18.56%）；「聯合服務業務」編列 3,788 萬 7 千元，較 114 年度追加預算數及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計 3,137 萬 6 千元增加 651 萬 1 千元（增幅 20.75%），另較 113 年度決算數 3,039 萬 2 千元增加 749 萬 5 千元（增幅 24.66%）；「新聞傳播業務」編列 5,254 萬 7 千元，較 114 年度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 1,015 萬 2 千元增加 4,239 萬 5 千元（增幅 417.6%），另較 113 年度決算數 3,861 萬 7 千元增加 1,393 萬元（增幅 36.07%）（詳表 1）；揆諸前開數據，115 年度預算案仍編列 114 年度預算案經本院決議全數刪減之前揭 3 項工作計畫，且編列數高於 114 年度追加預算數及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合計數，亦高於 113 年度決算數，允宜審酌前開工作項目預算編列之必要性及妥適性。

綜上，行政院 115 年度預算案編列「施政及法制業務」、「聯合服務業務」及「新聞傳播業務」經費，惟前開 3 項工作計畫 114

年度預算案經本院審議決議，予以全數刪減，並均於同年度辦理追加預算及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惟 115 年度預算案仍編列前開 3 工作計畫，且編列數高於 114 年度追加預算數加計申請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之合計數，亦高於 113 年度決算數，允宜審酌該 3 工作計畫預算編列之必要性及妥適性，俾尊重本院預算審議權。